二次事故防止

Secondary accident prevention

在等待救援之前
先學習保護自己

車輛故障若可行駛
請先將車輛移往路肩

1 按下警示燈

按下車內閃光警示燈，
警示後方車輛減速







於車輛後方100m
放置車輛故障標誌

2 放置車輛故障標誌

隨時注意後方車輛，
避免再次造成事故。



3 至安全處等候避難

- 做好事故防範準備
- 人員移至路邊或護欄外避難

4 手機直撥1968請求救援



撥打高速公路局
1968客服專線，
迅速為您服務。

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FREEWAY BUREAU, MOTC

廣告